

檔 號：STA0502
保存年限：5年

龍華科技大學 函

地址：33306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一段300號
聯絡人：郭明玉
電子信箱：HE084@mail.lhu.edu.tw
聯絡電話：(02)82093211
傳真電話：(02)82094650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2月20日

發文字號：龍華教字第1010001329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辦法（第七屆實作競賽辦法(最終版).DOC，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本校與專案管理學會合辦「第七屆IPMA全國大專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競賽辦法，敬請轉知 貴校相關單位並鼓勵學生踴躍組隊參與。

說明：

一、本校與專案管理學會為強化學生之學習成效及實務應用能力，特舉辦「第七屆IPMA全國大專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

二、競賽說明：

(一)參賽對象：

- 1.大學部組：全國大專校院之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可組隊報名參加，每隊五人。
- 2.研究所組：全國大專校院之研究所在學學生，均可組隊報名參加，每隊五人，參與隊員中，若任何一人為研究生，則歸類為研究所組。
- 3.產業組：企業或法人組織對專案管理有興趣者，以企業或組織為代表，均可組隊報名參加，每隊五人，但參賽者中需包含一位以上具有在學學生資格者。

(二)報名日期：101年4月9日至101年5月8日止(請至競賽網站報名<http://www.ba.lhu.edu.tw/2012IPMA>)。

學生事務處



(三)決賽日期：101年6月7日。(評選大學組、研究所組與產業組各六隊)。

(四)決賽地點：龍華科技大學。

三、敬請鼓勵同學踴躍組隊參與，並惠予公假。

四、活動相關資訊詳如競賽網站

<http://www.ba.lhu.edu.tw/2012IPMA>

正本：全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管理學院、工業管理系、教學發展中心

101/02/20 第二層決行
12:24:25

擬轉知本校管理學院
參考，並公告周知，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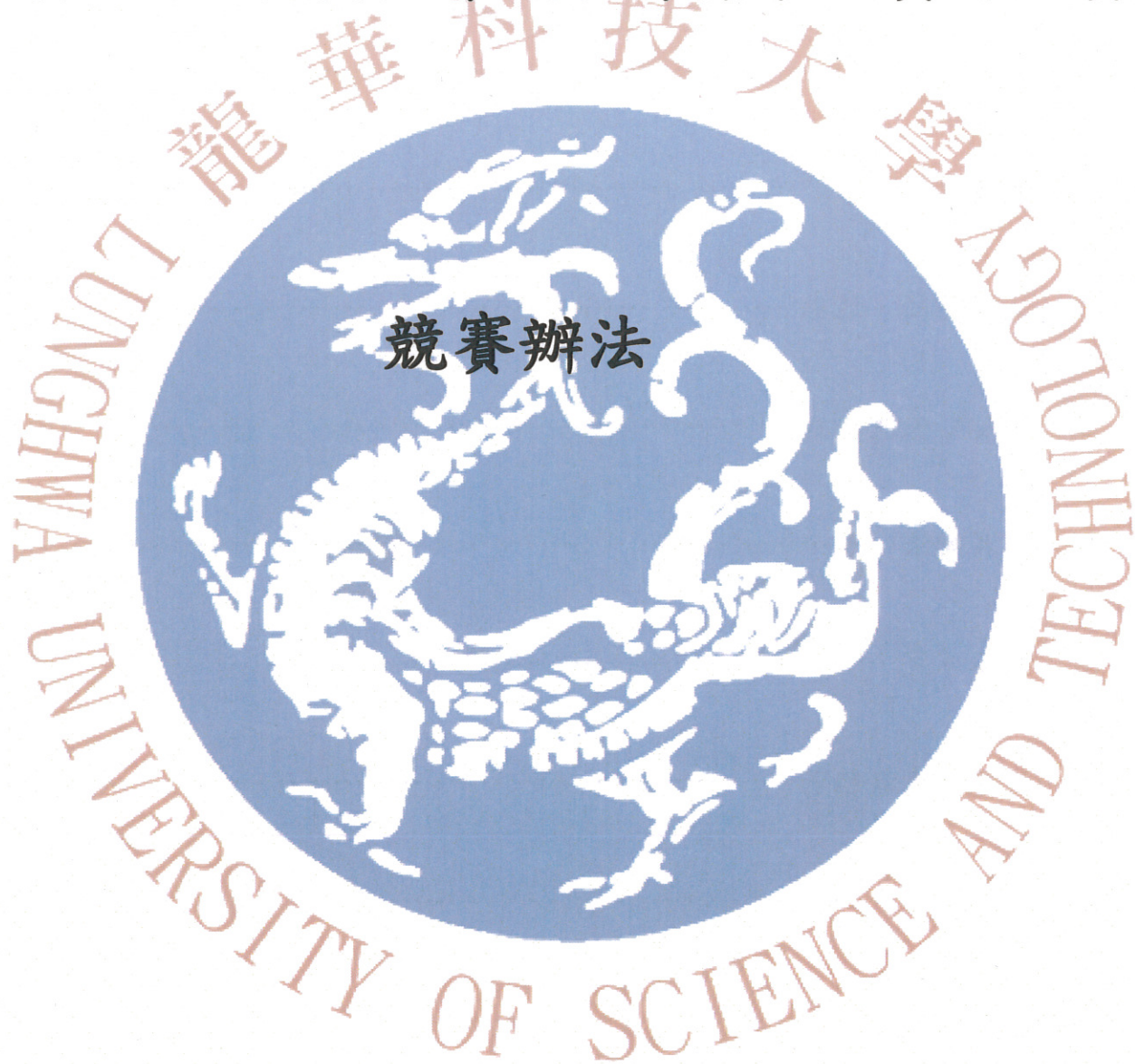
約用陳芃韶
助理員 (01.02.12)

組長劉洸甫
7/21

教授兼學務長李玉君
7/1

代為
決行

第七屆IPMA全國大專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



競賽辦法

中華民國100年12月

目錄

一、緣起	2
二、競賽目標	2
三、辦理單位	2
四、比賽時間、地點	2
五、辦理對象及方式	3
六、參賽辦法	3
七、評審方式	4
八、現場發表流程表	5
九、獎勵辦法	5
十、格式說明	6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	6
十二、聯絡資料	6
十三、附件	7



一、緣起

「專案管理」(Project Management)是一種強調系統化及結構化的做事方法，可廣泛應用於各產業。不論是產品研發、市場開拓、製程改善、士氣提升和各組織轉型及變革等問題，「專案管理」絕對是完成企業目標與實現夢想最具效力的方法。在知識經濟競爭激烈的環境下，各企業組織已開始著手運用專案管理之方法確實掌握速度、品質與經濟效益，以提升企業自我的競爭力。

目前多所大學校院均積極開授專案管理證照課程以培育學生實務技術應用之能力，成果卓著。本專案管理實作競賽之舉辦旨在能夠讓參賽師生透過個案實作學習專案管理的內涵及手法，同時也更進一步的推廣「IPMA 國際專案管理知識體系」，讓有志於此方面的人士了解相關方面的訊息，並進而自我提升專案管理實作經驗。本次龍華科技大學與台灣專案管理學會共同主辦「第七屆IPMA全國大學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藉由此競賽活動，強化學生之學習績效，提升實作之能力，希冀培養理論與實務並重之專案管理人才。

二、競賽目的

- 1.提昇學生獨立思考與創新能力。
- 2.促進專案管理教學與學習交流。
- 3.展現專案管理教學暨學習成果。

三、辦理單位

- 1.指導單位：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
- 2.主辦單位：龍華科技大學管理學院
龍華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
龍華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 3.協辦單位：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經濟日報、1111人力銀行



四、比賽時間、地點

1. 公告時間：100年1月3日至101年5月8日止
2. 報名時間：101年4月9日至101年5月8日止。
3. 初賽書面審查：101年5月9日至101年5月23日。
4. 初賽書審結果公佈：101年5月25日。
5. 決賽發表暨頒獎日：101年6月7日。
6. 決賽發表地點：龍華科技大學。

五、辦理對象及方式

1. 本次競賽共分為三組，分別為大學部組、研究所組與產業組，辦理對象分述如下：
 - (1) 大學部組：全國大專校院之大學部在學學生，均可組隊報名參加，每隊五人。
 - (2) 研究所組：全國大專校院之研究所在學學生，均可組隊報名參加，每隊五人，參與隊員中，若任何一人為研究生，則歸類為研究所組。
 - (3) 產業組：企業或法人組織對專案管理有興趣者，以企業或組織為代表，均可組隊報名參加，每隊五人，但參賽者中需包含至少1位具有在學學生資格者。
2. 每組參賽團隊中，指導教師至多2人。
3. 初賽(書審)及決賽當日皆聘請專案管理專家、學者擔任評審。
4. 書面審查過程，參賽作者暨指導教師之所屬單位及姓名均以盲封方式處理。
5. 書面審查結果將於審查結束後，公告於活動網站(<http://www.ba.lhu.edu.tw/2012IPMA>)及台灣專案管理學會網站(<http://www.tw-pma.org.tw>)，並電話通知各組入圍者。
6. 依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分數，大學組、研究所組及產業組各取前六名，並於決賽當天進行現場專案實作(決賽實作題目於決賽報到時公開抽出)及決賽成果作品發表(時間分配為每組發表十五分鐘，現場發問十分鐘)。
7. 作品應遵循IPMA國際專案管理知識體系，且作品文件中不可以任何形式洩漏作者暨指導教授單位或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六、參賽報名方法

一、參與競賽各組組長請先行於龍華科技大學-專案管理競賽平台進行線上報名，並下載相關參賽文件。報名時間於101年4月9日至101年5月8日止；平台網址：
<http://www.ba.lhu.edu.tw/2012IPMA>。

二、各組參賽隊伍須完成下列程序：

(一)先行完成線上報名並上傳檔案(上傳檔案需含授權同意書(親簽並掃描成PDF格

式；檔名為：「完成線上報名後之參賽編號-a.pdf」)及參賽作品書面報告的電子檔(掃描成 PDF 格式；檔名為：「完成線上報名後之參賽編號-b.pdf」)。

(二)參賽的「文件內容」(註 1)妥善包裝後，於 101 年 5 月 8 日(星期二)前(以郵戳為憑)以掛號郵寄(或親送)寄至「龍華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報名才算完成。

(三)完成線上報名但未寄出書面報告(一式五份)者將視同棄權。

註 1：參賽書面文件內容

(1)報名表(於線上系統填寫完成，立即列印出)一份。

(2)授權同意書(親簽並掃描成 PDF 格式，立即列印出)一份。

(3)參賽作品書面報告(格式範例請參閱作品格式規範)一式五份。

(以上文件可於活動網頁下載。為避免失誤，請以電腦打字並列印規定份數於 A4 紙)。

◎郵寄地址：

333 桃園縣龜山鄉萬壽路一段 300 號
龍華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余淑妙小姐 收
(第七屆 IPMA 全國大學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 作品)
聯絡電話：(02) 82093211 分機 6101

七、評審方式

(一)評分項目

初賽(書審)			決賽		
評分項目	說明	配分比	評分項目	說明	配分比
專案管理方法應用	專案管理手法的使用	50%	專案管理方法應用	專案管理手法的使用	40%
務實	具體實際可執行及運用過程	20%	務實	具體實際可執行及運用過程	10%
創新	在實質上不同於現有形式的任何新思想	20%	創新	在實質上不同於現有形式的任何新思想	10%
資訊系統應用	專案管理相關資訊系統的應用	10%	口語表達	報告時口語表達能力是否清楚、流暢	20%
			現場問答	現場回答問題反應力以及問題解決之能力....等	20%
總分 100 分			總分 100 分		
總成績	書面資料成績(60%) + 決賽成績(40%) = 100 分				

(二)決賽流程：6月7日（星期四）上午8時至下午19:00時(視比賽狀況調整)

決賽暨頒獎流程		
時間	流程	備註
08:00 – 08:30	報到	
08:30 – 08:40	決賽題目及簡報順序抽籤	
08:40 – 14:00	實作時間(含午餐時間)	指導老師可指導15分鐘
14:00 – 14:30	休息	
14:30 – 17:00	決賽成果發表-(第1-6組) 研究所組、大學組、產業組	每組發表15分鐘 現場發問10分鐘
17:00 – 17:30	評審委員會議	
17:30 – 18:00	頒獎	

八、獎勵辦法

取前三名及佳作三名，獎品與獎盃內容，如下說明：

獎項	品名
第一名	每人壹部小筆電或等值商品
第二名	每人壹部數位隨身聽 MP4 或等值商品
第三名	每人壹部數位隨身聽 MP3 或等值商品
佳作三名	每人壹只 16G 隨身碟或等值商品
備註：	
1. 獎品項目為暫訂，主辦單位得依實際狀況更改之。	
2. 每組以5位成員計算。	
3. 所有得獎隊伍可獲獎盃一只，每人一張獎狀。	

九、格式說明：

作品為PDF格式，以A4橫式繕打(請參閱作品格式規範)，文章內容以40頁為上限（參考資料，封面頁及附錄不計）。

十、參賽隊伍注意事項

1. 作品內容或發表過程，不得透露學校或相關人員名稱，否則喪失比賽資格。
2. 參賽作品非真正參賽人員不得列入，作品內文應由學生自行製作，指導老師只能以指導者之身分督導學生，不能代為製作，如違反規定，取消作品之參賽資格。
3. 參賽者繳交之書面及電子資料，均不予退回，參賽者應自行備份。
4. 參賽者繳交之書面及電子資料於徵稿收件截止後各參賽組別不得再對參賽文件進行調整或置換。
5.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者之原創版權所有，非翻拍、剽竊或抄襲者。如有剽竊他人之情事或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與得獎資格。

並追回獎項，並由次優作品（依作品總分排序）遞補，所產生之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

6. 參賽者繳交之書面及電子資料於徵稿收件截止後，若確實完成所有收件事宜，主辦單位將以 e-mail 通知組長。若寄件逾一星期仍未收到 e-mail 通知，請來信或來電詢問。

十一、聯絡資料

1. 聯絡人：余淑妙 小姐
2. 聯絡信箱：maiw@mail.lhu.edu.tw
3. 聯絡電話：(02)8209-3211 分機 6101
4. 活動網站：<http://www.ba.lhu.edu.tw/2012IPMA>



第七屆 IPMA 全國大專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報名表

學校名稱/ 公司		參賽編號	(請自行填寫線上報名後產生之參賽序號)
作品名稱			
參賽組別 (請打勾)	☐ 大學組 ☐ 研究所組 ☐ 產業組		
參賽組 聯絡人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參賽組員姓名/科系/公司		電話	手機
		e-mail	
1	(組長)		
	(科系/公司)		
2	(組員)		
	(科系/公司)		
3	(組員)		
	(科系/公司)		
4	(組員)		
	(科系/公司)		
5	(組員)		
	(科系/公司)		
指導老師姓名 (I)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指導老師姓名 (II)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說明:

- 一、作品編號：請勿填寫，由主辦單位統一編號。
- 二、作者姓名：每組 5 人，非真正參與研製人員，不得列入；參與組員中，若任一人為研究生，則歸類為研究所組，刻意隱瞞研究生身分者，取消資格並追回得獎項目/獎品。
- 三、指導教師：至多 2 人。

【封面範例】

第七屆 IPMA 全國大學院校專案管理實作競賽

作品名稱：○○○○○○○○○○○○○○○○○○○○○○○○○○○○○○

參選組別：☐大學組 ☐研究所組 ☐產業組

編號：（請自行填寫線上報名後產生之參賽序號）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1 日

【作品格式規範】

壹、內文架構：

應包含封面(封面格式請參考範例)、目錄及內容；內文應遵循 IPMA 專案管理知識體系說明專案過程與方法。

貳、內文格式：

一、全文文章請以 MS-Word 編輯軟體建檔後轉成.pdf 檔；檔名為：線上報名後產生之參賽序號-b.PDF。

二、作品一律用 A4 影印紙直式橫書，由左至右打字影印並裝訂成冊。每頁上下緣各留 2.5 公分及左右兩側各留 2.5 公分，並於每頁下方插入頁碼置中。

三、內文

內文中文字型均採用 12 級標楷體，英文及數字部分請使用 Times New Roman 字體，採單行間距編排。

四、章節與小節標題

作品之各節標題應從文稿之左緣開始，標題粗體並依標題層級逐級放大字體。

五、圖片及表格

圖標題必須置於圖片下方，表標題必須置於表格上方。若標題僅使用一行，則必須置中，否則應靠左對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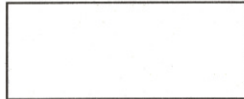


圖 1. XX 方格圖

表 1. XX 表

單位	時間
物流中心	***

六、參考文獻範例

1. 王國明、謝玲芬，「多目標評估技術之探討及其在組織績效評估之應用」，中國工業工程學刊，第七卷，第一期，第 1-10 頁(1990)。
2. 張保隆、陳文賢、蔣明晃、姜齊、盧昆宏、王瑞琛，生產管理，華泰書局，台北(1997)。
3. 黃啟通、張瑞芬、林則孟，「以 STEP 為基礎的彈性製造系統刀具資料庫設計」，中華民國工業工程學會八十四年會論文集，第一冊，中原大學，84 年 12 月 17 日，第 378-385 頁(1995)。
4. Kao, C. and Y.C. Yang, "Reorganization of Forest Districts Via Efficiency Mmeasurement," European Journal of Operational Research, 58, 356-362 (1992).
5. Keeney, R.L. and H. Raiffa, Decision with Multiple Objectives: Preference and Value Tradeoff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1993).
6. Lin, K.C. and M.S. Chern, "Finding the Most Vital Arc in the Shortest Path Problem with Fuzzy Arc Lengths," in: Tzeng, G.H., H.F. Wang, U.P. Wen and P.L. Yu (Eds), Multiple Criteria Decision Making, Springer-Verlag, Amsterdam, 159-168 (1994).

授 權 同 意 書

本作品之參賽作者擔保本作品_____（請填寫作品名稱）未侵害或抄襲他人之著作，若有違反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者，願自行負擔一切責任，並取消得獎資格，繳回所有獎勵。得獎作品授權歸屬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此 致
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同 意 人

作者一

姓名：（請簽名）身份證字號

作者二

姓名：（請簽名）身份證字號

作者三

姓名：（請簽名）身份證字號

作者四

姓名：（請簽名）身份證字號

作者五

姓名：（請簽名）身份證字號

指導教授（I）

姓名：（請簽名）

指導教授（II）

姓名：（請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